

2023 年度
长汀县濯田中心卫生院
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1
一、单位主要职责	2
二、单位预算单位构成	3
三、单位主要工作任务	3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预算表	9
一、收支预算总表	10
二、收入预算总表	11
三、支出预算总表	12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13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4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5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6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7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8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9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20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1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1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2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2
五、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3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3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4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24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6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长汀县濯田中心卫生院的主要职责是：为当地群众提供基本医疗保健服务、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承担公共卫生管理、卫生行政管理。具体工作职责如下：。

（一）承担本乡镇农村居民健康档案规范建档指导、管理及服务；

（二）普及卫生保健常识，在重点人群和重点场所开展健康教育，帮助居民形成有利于维护和增进健康的行为方式；指导开展爱国卫生工作；

（三）提供并组织实施本镇预防接种服务，落实国家免疫规划；

（四）及时发现、登记并报告本现乡镇内发现的传染病病例和疑似病例，参与现场疫情处理；

（五）开展新生儿访视及儿童保健系统管理，进行体格检查和生长发育监测及评价，开展健康指导；

（六）开展孕产妇保健系统管理和产后访视，进行一般体格检查及孕期营养、心理等健康指导；

（七）对本乡镇 65 岁及以上老年人进行登记管理，进行健康危险因素调查和一般体格检查，开展健康指导；

（八）对高血压、糖尿病等慢性病高危人群进行指导，对确诊高血压、糖尿病等慢性病病例进行登记管理、定期随访和健康指导；

（九）对本乡镇重性精神疾病患者进行登记管理、治疗随访和康复指导；

（十）负责本乡镇内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报告并协助处理；

（十一）做好卫生行政单位规定的其他公共卫生服务。提供基本医疗服务；

（十二）严格执行医疗保险政策规定，履行定点医疗机构职责，做好有关的政策宣传、监督及服务工作。

二、单位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长汀县濯田中心卫生院包括 0 个机关行政处（科）室及 0 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 2023 年单位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在职人数
长汀县濯田中心卫生院	财政核拨	127

三、单位主要工作任务

2023 年，长汀县濯田中心卫生院主要任务是：2023 年，长汀县濯田中心卫生院单位主要任务是：紧紧围绕 2023 年综合目标任务，坚持“以患者为中心，诚信服务于民；坚持以人为本，实施人才兴院战略；”严格遵守各项方针政策，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推动医院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

围绕上述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自新冠肺炎疫情以来，我院严格贯彻落实上级关于疫情防控工作的各项决策部署，快速响应，在院领导的领导下，在全院干部职工的共同努力下，坚定信心、团结一致、科学防治、精准施策。本次疫情充分认识到了院感防控工作的严峻性与复杂性，切实担负起疫情防控的重要责任，把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放在第一位，克服工作人员不足的困难，按要求积极投身到疫情防控阻击战中。接到通知后，我院立即成立各个工作小组及制定工作方案，结合医院实际，制定工作制度和工作流程，定期对我院全体职工进行有关疫情防控知识培训，确保疫情防控工作有序开展；

（二）医疗质量是医疗行为的生命线，也是保持医院健康可持续发展的保证，为了提高医院的医疗质量，杜绝医疗差错事故的发生，确实保障广大患者的利益，我院年初制定并完善了医疗质量管理方案，并制定了严明的奖惩措施，落实责任制，实行层层把关，逐级负责，定期召开医疗质量汇总，疑难病例讨论、处方点评、病例评比等相关会议。1. 今年制定并完善了医院的各种规章制度，严格明确各岗位的工作职责，严格按照规章制度办事。2. 组织全院职工学习先进医疗技术，2022 年选送了多名医务人员到汀州医院、省医院进修，培训，从而提高医疗卫生技术人员的水平。每月组织全院职工学习“三基”知识及专科业务知识。定期考核，并把考核成绩纳入年终考核管理，作为晋升、评先评优、绩效

管理的重要参考指标，认真遵守医疗诊疗常规，遵守无菌操作规程。3. 加强急诊抢救工作，完善各种抢救制度，急诊抢救工作是一个医院医疗技术的重要体现，为保证人民群众的生命能够得到及时有效的救治，必须加强急诊抢救技术水平，我院建立了“120”出转诊制度，患者一个电话，便可以上门服务，极大的方便周边乡镇及本乡镇群众的急诊抢救工作。要求全体职工有急诊病人时必须参与到抢救工作中，得到了社会各界一致的好评。4. 认真学习《福建病案管理规范》，要求全院各医务人员认真、及时书写各种医疗文书，提高书写质量，定期检查、监督，定期开展病历评、比处方点评工作并与绩效管理工作挂钩。6. 严格控制医疗费用增长，使患者以最低的费用享受到最优质的服务，降低了全院药占比率。年初药事务委员按医保部的要求制定全院的药品使用目录及抗生素使用目录必须是 100%。医保报销国家基本药物才可以进入目录，另外尽量在保证质量的前提下使用价格便宜的药物，要求各科室严格执行《处方管理办法》、《抗菌药物临床使用原则》进行临床医务人员相关知识培训，在诊疗活动中遵循合理检查、合理用药、合理治疗原则，纠正滥开检查、开大处方行为，有效控制了药品费用的不合理增长。7. 医疗业务方面：全年累计共完成门诊人次 64236 人次，住院 5060 人次；

（三）1、根据《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第三版）》要求，旨在建全和更新档案，补缺补漏，完善建档。截止 2022

年 12 月，我院共为居民建立家庭健康档案纸质档案 42728 份，并把纸质居民健康档案完善合格录入居民电子健康档案系统，电子档案建档 42728 份。继续开展以重点人群为主的，以团队医生为代表的“家庭医生签约服务”，至 2022 年 12 月共签约 22151 人，其中高血压 2830 人、糖尿病 563 人、严重精神障碍 244 人、0-6 岁儿童 3322 人、孕产妇 190 人、老年人 5588 人、贫困立卡人员 2392 人。2、卫生院指定专人负责健康教育项目管理，制定健康教育年初计划，做好年度健康教育工作。2022 年卫生院印发放健康教育宣传资料、播放健康教育音像资料、健康教育宣传栏、开展健康教育咨询活动、举办健康知识讲座、并严格按国家规范要求，内容、设置符合规范，保存完整的健康教育活动记录和资料，包括文字、图片、影音文件等。4、依据《传染病防治法》《传染病信息报告管理规范》以及传染病报告与处理规范要求，建立健全了传染病报告管理制度。定期对本单位人员进行传染病防治知识、技能的培训；采取多种形式对我镇居民进行传染病防制知识的宣传教育，提高了居民传染病防制知识的知晓率。依据《传染病防治法》《传染病信息报告管理规范》要求严格执行传染病报告制度。5、2022 年，儿童健康活动有序进行。6、2022 年，定期开展孕产妇健康教育宣传。7、2022 年，我院共管理 65 岁及以上老年人 5588 人。其中体检 4598 人次，并按要求录入电子健康档案。8、高血压患者管理。一是通过开展 35 岁及以上居民首诊测血压；居民诊疗

过程测血压；健康体检测血压；和健康档案建立过程中询问等方式发现高血压患者。二是对确诊的高血压患者进行登记管理，并提供面对面随访，每次随访询问病情、测量血压，对用药、饮食、运动、心理等提供健康指导。三是对已经登记管理的高血压患者进行一次免费的健康体检（含一般体格检查和随机血糖测试）。2022 年，我院共登记管理并提供随访高血压患者为 2830 人，共随访 20056 次（含增加随访）。并按要求录入电子健康档案系统。

9、2 型糖尿病患者管理一是通过健康体检和高危人群筛查检测血糖；建立居民健康档案过程中询问等方式发现患者。二是对确诊的 2 型糖尿病患者进行登记管理，并提供面对面随访，每次随访要询问病情、进行空腹血糖和血压测量等检查，对用药、饮食、运动、心理等提供健康指导。三是对已经登记管理的 2 型糖尿病患者进行一次免费健康体检（含一般体格检查和空腹血糖测试）。2022 年，我院登记管理并提供随访糖尿病患者为 2830 人，共随访 20056 次（含增加随访）。并按要求录入电子健康档案系统。

10、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卫生院指定专人专职负责辖区内重性精神疾病患者健康管理，制定切实可行的工作计划及做好年度项目工作总结。重点做好对辖区内诊断明确、在家居住的重性精神疾病患者开展健康管理，为其提供每年 1 次的健康检查和不少于 4 次的随访。2022 年，我院共管理严重精神障碍患者 244 人（登记人数 252 人、其中在管 244 人、非在管 6 人、失访 0 人、死亡 4 人）。随访 976 人次，

并按要求录入电子健康档案系统。11、卫生监督协管我们按上级要求，搞好本职工作。对我镇学校 19 个（包括私立及幼儿园）、各村卫生所 29（包无证牙科），水厂 4 个、按上级文件精神，每季度对各校、各所及水厂，按时卫生督导，并将发现的主要问题上传上级。一年来未出现公共场所所有突发事件发生。12、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卫生院指定专职医生为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服务项目负责人，制定年度工作计划及全年工作总结。2022 年为老年人提供中医药健康管理服务 4598 人。13、根据卫健局文件精神，我院把任务分解至各乡村医生和临床医生，责任到人。2022 年本院初筛转诊可疑结核病患者 21 人，拍片 21 人，查痰 21 人，完成涂阳 4（任务数 5 人），已结案 10 人，现管 9 人（包括结案 9 人）。14、责任医生签约服务：调整了全科医生签约服务工作领导小组，制定责任医生签约实施方案，成立签约服务团队 25 个。截止到 12 月底，规范签约 22151 人，其中重点人群签约率 90%，贫困立卡家庭签约率 100%。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2023 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84.6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670.73	五、教育支出	0.00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3.10
九、其他收入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1144.95
十、上年结转结余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7.33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0.00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收入合计	1255.38	支出合计	1255.38

二、收入预算总表

2023 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 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收入	事业 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 收入	上年结 转结余
合计		1255.38	584.65	0.00	0.00	0.00	670.7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3.10	63.1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1087.36	416.63	0.00	0.00	0.00	670.7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7.59	57.5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7.33	47.3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三、支出预算总表

2023 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1255.38	1255.38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3.10	63.10	0.00	0.00	0.00	0.00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1087.36	1087.36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7.59	57.59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7.33	47.33	0.00	0.00	0.00	0.0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84.6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3.10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474.22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7.33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0.00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收入合计	584.65	支出合计	584.65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584.65	584.65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3.10	63.10	0.00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416.63	416.63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7.59	57.59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7.33	47.33	0.00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备注：本单位 2023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备注：本单位 2023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584.6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77.1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4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584.6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77.18
30101	基本工资	223.28
30102	津贴补贴	36.54
30107	绩效工资	146.5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3.1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7.59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76
30113	住房公积金	47.33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47
30305	生活补助	7.47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0.00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2、公务接待费	0.00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00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2）公务用车运行费	0.00

备注：本单位 2023 年没有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单位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2023 年，长汀县濯田中心卫生院单位收入预算为 1255.38 万元，比上年增加 689.74 万元，主要原因是拨入新门诊大楼工程款及疫情防控经费。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84.6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0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万元、事业单位收入 670.73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其他收入 0.0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00 万元。

相应安排支出预算 1255.38 万元，比上年增加 689.74 万元，主要原因新门诊大楼工程支出及新冠疫情费用。其中：基本支出 1255.38 万元、项目支出 0.0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00 万元、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584.65 万元，比上年增加 155.41 万元，增长 36.21%，主要原因是：各项疫情防控支出的增加。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过

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重点压减了培训费等非急需非刚性支出，同时合理保障了医疗服务、疫情防控等工作的支出需求，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主要支出项目(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包括：

（一）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3.10 万元。主要用于缴交单位人员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二）2100302-乡镇卫生院 416.63 万元。主要用于卫生院人员经费、药品零差价补助、农村卫生院卫技人员补贴支出。

（三）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 57.59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事业人员医疗保险支出。

（四）2210201-住房公积金 47.33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事业人员住房公积金缴费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3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3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584.65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584.6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0.0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3 年预算安排 0.00 万元，与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无支出安排。

（二）公务接待费

2023 年预算安排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无支出安排。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3 年预算安排 0.0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与上年持平；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无支出安排。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3 年长汀县濯田中心卫生院共设置绩效目标 0 个，共涉及财政拨款资金 0.00 万元。

（二）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本单位无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 有关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本单位没有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3 年长汀县濯田中心卫生院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12.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长汀县濯田中心卫生院共有车辆 2 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2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1 台（套）。

2023 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结转结余资金：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送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